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

### 內幕消息 委任有關本公司股份之接管人

本公告乃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南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獲大地控股有限公司(「大地控股」)(本公司控股股東)告知，侯佳伶、何國樑及葛俊已於2023年5月22日獲建銀國際海外有限公司(「指派人」)委任為其所持有押記股份的共同及個別接管人(「接管人」)，押記股份為本公司31,454,492,858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約45.82%已發行股份。押記股份一直被提供作為指派人向大地控股的子公司提供貸款的抵押，而指派人已委託接管人管理其在相關抵押文件條款下的權利。

董事會謹此澄清，上述接管安排與本公司本身或其資產無關。

大地控股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于品海先生100%控制，而大地控股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實益擁有40,673,177,26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9.25%。上述押記股份的接管安排並不代表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動。

概不保證委任接管人將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且彼等如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其專業顧問。

\* 僅供識別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已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3日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榮

香港，2023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于品海先生  
劉榮女士

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業良先生  
肖遂寧先生  
何養能先生